

债券代码：241791.SH
241562.SH
241275.SH
241171.SH
241127.SH
241010.SH
240883.SH
240778.SH
240572.SH
240322.SH
240050.SH
115984.SH
115983.SH
115834.SH
115681.SH
115495.SH
115356.SH

债券简称：豫通Y16
豫通Y14
豫通Y12
GY豫通01
豫通Y10
24豫通Y8
24豫通Y6
24豫通Y4
24豫通Y2
23豫通05
23豫通04
23豫通Y4
23豫通Y3
23豫通02
23豫通01
23豫通Y2
23豫通Y1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任命事项的临时受托管
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5 年 11 月



声明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任命事项的公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国泰海通提供的资料。国泰海通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录

一、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3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3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4



一、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国泰海通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根据发行人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公告的《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任命事项的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董事长任命的基本情况

（一）人员任命的依据

根据《关于金雷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豫干文〔2025〕797号），金雷同志担任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金雷职务任免的通知》（豫政任〔2025〕185号），金雷同志担任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二）新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金雷先生，1972年2月生，中共党员，硕士。历任河南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河南省铁路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河南中豫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上述人员任命已经由有权机构批复，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任命暂未完成工商变更。”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根据发行人《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任命事项的公告》，本次董事长任命事项属于正常人事、组织调整，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相关人员任命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国泰海通证券作为豫通 Y16、豫通 Y14、豫通 Y12、GY 豫通 01、豫通 Y10、24 豫通 Y8、24 豫通 Y6、24 豫通 Y4、24 豫通 Y2、23 豫通 05、23 豫通 04、23 豫通 Y4、23 豫通 Y3、23 豫通 02、23 豫通 01、23 豫通 Y2、23 豫通 Y1 的债券



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国泰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券受托管理人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戴文杰

联系电话：021-38032633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任命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